

ZRK0156 附加盗窃责任保险条款
(注册号: H00004530922017032233481)

第一条 本保险是物流责任保险(以下简称主险)的附加险,只有在投保主险后,才可投保本附加险。若主险条款与本附加险条款互有冲突,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。本附加险条款未尽事宜,以主险条款为准。

第二条 被保险人在经营物流业务过程中,由于盗窃造成物流货物的损失,对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,本公司按照本保险合同的规定在约定的赔偿限额内负责赔偿。**但是,需要保证任何盗窃索赔必须提供警方报告。**

第三条 在任何情况下,对于下列损失,本公司不负责赔偿:

- 1) 被保险人或其雇员的盗窃行为所导致的物流货物的损失;
- 2) 对无明显外部入侵痕迹的盗窃、神秘失踪、账面不一致损失(盘点原因)所致被保货物的损失。